

证券代码：872420

证券简称：新丰小吃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9 月 1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杭州市莫干山路 1418-66 号华滋科欣创意园 3 幢 7 层 701 室新丰小吃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李甲虎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,664,9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.298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3 人，董事姚勇杰、顾群辉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贾墩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 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-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选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行，公司将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

公司股东提名李甲虎、姚勇杰、苟佶明、顾群辉、虞超、李国峰、任佳骏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选举相关议案之日起。上述七名董事候选人中，李甲虎、姚勇杰、苟佶明、顾群辉为连任董事，虞超、李国峰、任佳骏为新任董事。前述董事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664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选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为保证监事会正常运行，公司将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。

公司股东提名罗益兰、贾墩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即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三年期满。上述两名监事候选人均为连任，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664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5,000,000 股，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30 股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送红股 15,000,000.00 股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，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议案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《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664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《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664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
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三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李甲虎	董事	任职	2023 年 9 月 11 日	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姚勇杰	董事	任职	2023 年 9 月 11 日	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苟信明	董事	任职	2023 年 9 月 11 日	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顾群辉	董事	任职	2023 年 9 月 11 日	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虞超	董事	任职	2023 年 9 月 11 日	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李国峰	董事	任职	2023 年 9 月 11 日	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任佳骏	董事	任职	2023 年 9 月 11 日	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罗益兰	监事	任职	2023 年 9 月 11 日	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贾嗽	监事	任职	2023 年 9 月 11 日	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3 年 9 月 12 日